

(Winner of the Whitbread Book of the Year)

(Orange Prize for Fiction)

Small Island

by Andrea Levy

Entrancing and disturbing at the same time...



当代外国获奖小说

惠特布莱德年度最佳小说奖

(Winner of the Whitbread Book of the Year)

奥兰治文学奖

(Orange Prize for Fiction)

Small
Island 小岛 by Andrea Levy

[英] 安德烈娅·利维 著

林燕 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著作权合同登记图字 01 - 2005 - 3320

Andrea Levy
Small Island

据 Headline Book Publishing, A division of Hodder Headline 2004 版译出

Copyright © 2004 by ANDREA LEVY

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DAVID GROSSMAN LITERARY AGENCY
Through BIG APPLE TUTTLE-MORI AGENCY, LABUAN, MALAYSIA.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2007 PEOPLE'S LITERATURE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小岛/(英)利维 著;林燕 译.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 2007

(当代外国获奖小说)

ISBN 978 - 7 - 02 - 005945 - 4

I. 小… II. ①利…②林… III. 长篇小说 - 英国 - 现代 IV. I56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6) 第 140907 号

责任编辑:姚翠丽 装帧设计:刘 静
责任校对:韩志慧 责任印制:周小滨

小 岛

Xiao Dao

[英] 利 维 著
林 燕 译

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出 版

<http://www.rw-cn.com>

北京市朝内大街 166 号 邮编: 100705

北京新魏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字数 352 千字 开本 850 × 1168 毫米 1/32 印张 14.75 插页 2

2007 年 6 月北京第 1 版 2007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 - 8000

ISBN 978 - 7 - 02 - 005945 - 4

定价 25.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 01065233595

前 言

我似乎很长时间不读小说，中国的不读，外国的也不读。为此一篇文章，才读《小岛》，故事有趣，文字也好，一口气读罢，满心欢喜。当然，我读的是译本的底稿，来不及读原文，所谓文字的好，大概一半要归于译者用心。

《小岛》的背景，摆放在一九四八年的伦敦。倘若还原历史，这年六月份，曾有一艘“顺风帝国号”驶入伦敦的蒂尔伯里港区。船上，载了四百九十二名来自西印度群岛的乘客，他们是加勒比地区向英国的第一批大规模移民。作者安德烈娅·利维的父母，就在这艘船上。

半个世纪后，作者写出《小岛》，乃是对父辈的追念，述说他们由牙买加移民英国的故事。

故事中有四位主人公，他们是：

奎妮，英国人，出生于屠夫之家，没受过教育，为逃离平庸与伯纳德结婚。

霍藤丝，牙买加人，聪明，坚毅，有些虚荣，为移民英国与吉尔伯特结婚。

吉尔伯特，牙买加人，二次大战时曾为英国皇家空军士兵，后重返英国。

伯纳德，英国人，银行小职员，二次大战时入伍为皇家空军技工。

他们四人，搭建出了错综复杂的关系，小说就是这四位分别以第一人称展开述说的。这有点像中国画中的散点透视。他们

对一段时空中发生的事情，各有各的立场，各有各的视点，一一作出自己的叙述与解说。然而，他们的生活与体验又相互纠结在一起，构成了一个完整的过程。

移徙并非新鲜主题。《圣经》中的《出埃及记》，便记载了摩西率以色列人，出埃及地，抵达西奈，但那是由富庶向荒凉的逃离，而作者的父辈一代，则是由荒凉向富庶的奔竞。不过，时隔两千年，他们追求的，其实一样，都是“到美好，宽阔，流奶与蜜之地”，享有自由、尊严与幸福。

当然，摩西率众移徙，有神的应许，“日间云柱，夜间火柱，总不离开百姓的面前”，纵然如此，所谓移徙，也并非仅仅是空间上的打破，从一地挪向另一地。移徙的本质，乃是由一种文化，投入另一种文化，是剥离、颠覆，直至再生。这显见是一个痛苦、艰辛的过程，像凤凰涅槃，“集香木自焚，复从死灰中更生，鲜美异常，不再死。”

书中主人公似乎没有作此设想，他们满脑子憧憬，其实更多误判，比如霍藤丝想象：“在我的英国厨房中，烤肉配两种蔬菜，甚至还有鱼和薯条在炉子上冒泡……我坐在敞开的窗旁，啜着热茶，观望隔壁和对面的邻居。我去商店，人们彬彬有礼地打招呼：‘日安’，‘今天天气真好’。而且很有教养地说：‘我相信你一切都好？’红色的公共汽车，冷冽的清晨，水仙花盛开，仿佛五颜六色的彩虹。”待她放船千里，来到伦敦时，眼前所见，却是陋室窄梯，破床碎几，无怪霍藤丝恨恨地问：“就这里？就这里？你大老远把我弄来，就这里？”

这是霍藤丝的问题，霍藤丝是女孩儿，梦多，“梦所未见，其梦也幻”，梦碎了，是自然的。吉尔伯特呢？“我仅要问母国一个简单的问题：英国怎会不晓得我是谁？”

于是，小说走入更深的一层。本来只见主客之分，英国人是主，牙买加人是客，客乃不请自来，主人并不待见。但这不待见，

更多的还不是怕拥挤，却是出于黑白之分，黑人与白人，是种族主义问题。

说来，牙买加归属英国，更像一场意外。据史书记载，一六五四年时，克伦威尔的政府欲与西班牙争夺加勒比地区，遂组织一支舰队，远征加勒比海上的伊士班纽拉岛，迭遭败绩。舰队指挥官不甘心无功而返，转而于一六五五年五月，以三十八条战船，六千人之众，直扑如今的金斯敦港，顺手牵羊，将牙买加收入大英帝国的囊中。然而，悠悠三百年过去，像书中说的，你问英国人，牙买加在哪里，他们会说：“嗯，不知道，在非洲吧，是不是？”

所以，物质上的失落感，还不是最要紧的。种族歧视，只因为外在条件不同，便自觉占据了道德的制高点，压抑别人，剥夺个人的自由、平等与自尊，才真的挫折了人们的理想与期待。小说中的伯纳德，是个平庸、猥琐的小职员，本来也有其正直和善良，然而，一旦遇到种族问题，竟是那般乖戾、偏执、不可理喻，由此可见一斑。小说临近结束时，吉尔伯特对伯纳德愤然说出的一段话，读来令人感慨。“你知道你的麻烦是什么，老兄？”他说。“是你的白皮肤。你觉得它让你比我强。你觉得它给了你对黑人逞威风的权利。但你知道它让你成了什么？你想知道白皮肤让你变成什么，老兄？让你成为白人，仅此而已，老兄。白人。不比我强，也不比我差——只是白人而已。”作者借吉尔伯特之口，发出了这样的呼唤：“我们一起经历了那么多苦难之后，你依然想告诉我，我一钱不值，而你不一样。难道我永远是个仆人，你永远是个主人吗？不，不行，老兄。现在就得结束这一切。我们可以一起努力。”

此处是作者借他人之酒，浇胸中块垒，却并非信口开河。一九四八年时，伦敦的房东仍可以在门前刷出招贴，上写“爱尔兰人、有色人和狗，恕不接待”。小说结束时，我们未见圆满结局，

只依稀感觉到希望。半个世纪之后，至少，一切都有了绝大进步，而这进步，正是一起努力的结果。

由此，我们面对小说中一个隐喻——小岛问题。所谓“小岛”，本是牙买加人对加勒比海上除自己之外其他岛屿的指称，自豪有之，轻蔑也有之。待前往英国时，他们已经自承为“小岛”。在英国安下身来，他们方才发现，英国人怕是也禁锢在“小岛”中。

这里不妨引用英国诗人约翰·多恩的《祈祷文集》中的一段话：“没有人是座孤岛，遗世独立，每个人都是大陆的一个断片，是大地的一部分。如果一小块泥土被海水卷走，欧洲就少了一点；一座海岬少了一点，你或你的朋友们的庄园少了一点，都是如此。任何人的死亡都是我的缩小，因为我与人类一体；因此不必追问丧钟为谁而鸣，它就是为你而鸣。”

或许，作者的“小岛”，其意蕴与此相关。一切囿于地域的、种族的、宗教的、性别的等等偏见与歧视，都是将个人封闭起来，当做孤绝的小岛，自不免那些褊狭、浅陋、不宽容的寡民心态，因此引出仇视、冲突乃至杀戮，也不鲜见。而作者呼唤一起来努力，就是为了走出小岛，走向健康、明朗、开放与融合。

作者的文字是幽默的，否则，教我们如何面对贫穷、愚昧、偏见、歧视，以及伴随而来的阴沉与压抑的日常。但幽默就有危险，让人笑过之后，忽略了文字掩饰的悲哀与沉痛。如同美国散文家 E. B. 怀特所言：“幽默如同诗歌，本来别具深意。它靠近真理这蓬大火，而有时，读者只感到灼热。”

作者安德烈娅·利维生于伦敦，父母同为牙买加移民。她前此已有三本小说问世，《小岛》甫一出版，好评如潮。二〇〇四年，连续获得专为女性作家设立的“奥兰治文学奖”和“惠特布莱德年度最佳小说奖”。一年之内，同一小说连获两项英国大奖，随后又获“奥兰治十年小说最佳奖”和“英联邦作家奖”，确是前

所未有的事情。

我曾想过,由女性译者来译女性作家,或许理解更透彻些,甚至文字的轻重缓急,也会有所不同。本书译者曾为人民文学出版社译过英国女作家弗吉尼亚·吴尔夫的《奥兰多》,此番再度由她来译英国女小说家的文字,自是相得益彰。译者又认真,《小岛》一书,逐字逐句,逐章逐节,“如切如磋,如琢如磨”,我们因此才能见到一个清澈的译本。

贾 辉 丰

在人类冲突的战场上从来没有
有如此之少的人为如此之多的人
做出如此之大的贡献

温斯顿·丘吉尔

目 录

| | | |
|----|----------|---|
| 引子 | 奎妮 | 1 |
|----|----------|---|

一九四八年

| | | |
|---|------------|----|
| 一 | 霍滕丝 | 8 |
| 二 | 吉尔伯特 | 18 |

以 前

| | | |
|---|-----------|----|
| 三 | 霍滕丝 | 30 |
| 四 | 霍滕丝 | 50 |
| 五 | 霍滕丝 | 67 |
| 六 | 霍滕丝 | 71 |
| 七 | 霍滕丝 | 80 |
| 八 | 霍滕丝 | 88 |
| 九 | 奎妮 | 90 |
| 十 | 霍滕丝 | 97 |

以 前

| | | |
|----|------------|-----|
| 十一 | 吉尔伯特 | 102 |
| 十二 | 吉尔伯特 | 110 |
| 十三 | 吉尔伯特 | 118 |

| | | |
|----|------|-----|
| 十四 | 吉尔伯特 | 122 |
| 十五 | 吉尔伯特 | 136 |
| 十六 | 吉尔伯特 | 144 |
| 十七 | 吉尔伯特 | 152 |
| 十八 | 吉尔伯特 | 163 |
| 十九 | 吉尔伯特 | 179 |

一九四八年

| | | |
|-----|------|-----|
| 二十 | 霍滕丝 | 184 |
| 二十一 | 吉尔伯特 | 186 |
| 二十二 | 霍滕丝 | 189 |

以 前

| | | |
|-----|----|-----|
| 二十三 | 奎妮 | 198 |
| 二十四 | 奎妮 | 209 |
| 二十五 | 奎妮 | 219 |
| 二十六 | 奎妮 | 222 |
| 二十七 | 奎妮 | 236 |
| 二十八 | 奎妮 | 244 |
| 二十九 | 奎妮 | 256 |

一九四八年

| | | |
|-----|------|-----|
| 三十 | 吉尔伯特 | 264 |
| 三十一 | 霍滕丝 | 272 |
| 三十二 | 吉尔伯特 | 276 |
| 三十三 | 霍滕丝 | 280 |
| 三十四 | 奎妮 | 287 |

以 前

| | | |
|-----|------------|-----|
| 三十五 | 伯纳德 | 290 |
| 三十六 | 伯纳德 | 299 |
| 三十七 | 伯纳德 | 310 |
| 三十八 | 伯纳德 | 315 |
| 三十九 | 伯纳德 | 321 |
| 四十 | 伯纳德 | 327 |
| 四十一 | 伯纳德 | 335 |
| 四十二 | 伯纳德 | 339 |
| 四十三 | 伯纳德 | 344 |
| 四十四 | 伯纳德 | 350 |
| 四十五 | 伯纳德 | 358 |
| 四十六 | 伯纳德 | 362 |
| 四十七 | 奎妮 | 369 |
| 四十八 | 伯纳德 | 376 |
| 四十九 | 吉尔伯特 | 378 |
| 五十 | 霍滕丝 | 386 |
| 五十一 | 吉尔伯特 | 393 |
| 五十二 | 伯纳德 | 403 |
| 五十三 | 霍滕丝 | 410 |
| 五十四 | 吉尔伯特 | 418 |
| 五十五 | 奎妮 | 424 |
| 五十六 | 吉尔伯特 | 430 |
| 五十七 | 伯纳德 | 438 |
| 五十八 | 奎妮 | 442 |
| 五十九 | 霍滕丝 | 453 |

引 子

奎 妮

我以为自己去过非洲。对全班同学也是这么说的。“晨鸟”，我们的老师，让我站在不列颠的旗帜前面，她不许任何人称这面旗为普通人所说的“联盟之旗”。“这是帝国的旗帜，不能那么随随便便。”我站在那里，不知天高地厚地说：“我去过非洲，在它来温布莱的时候。”就在这时，“晨鸟”告诉我，非洲是个国家。“你平时不是个傻姑娘啊，奎妮·布克斯顿。”她接着说，“但你没去过非洲，你去的只是大英帝国博览会，和成千上万其他人一样。”

那是肉商协会组织的一次出游。肉商协会每年都要为肉商、肉商的妻子儿女、甚至最讨肉商喜爱的帮工组织一次郊游。一天的时间。母亲喜欢去。“就像过节，”她会对父亲说。

“他妈的瞎耽误功夫，”父亲嘟囔说。但他照样去了。

有几年，我们农场几乎人人都去了。屋里帮母亲做馅饼的姑娘，屋外喂猪、喂家禽的姑娘，甚至在棚屋里给父亲打下手的那些傻小子，为了出游，也脱下污迹斑斑的围裙，换上他们最好的西装，虽然不合身，又磨破了边角。我们总是穿上最漂亮的衣服，去布莱克浦，在海里划船，或者乘鲜红色的公共汽车，绕皮卡迪利环形广场行驶，或者去动物园看猴子。然后又到回家的的时候了。男人喝多了啤酒，闷头打瞌睡；孩子们弄脏了衣服或头发，挨了板子而装哭。农场的姑娘和小伙子双双失踪是常事，他

们后来又露面时，看上去羞怯怯的，而且衣冠不整，头发凌乱。

我们去参观帝国博览会那年，大战刚结束不久，但几乎已被人遗忘。甚至父亲都同意，帝国展览会，听起来值得一看。国王称这次展览会为“整个帝国的袖珍版”。母亲以为，这是说它是个袖珍小玩意儿，就像玩具火车，或村庄模型。直到有人告诉她，他们看了，展览的是实物大小的斯蒂芬孙蒸汽机车。“一定大得和整个世界一样，”我说，逗得大家哄堂大笑。

我们只得把我的弟弟比利、哈里和吉姆留在家里。他们太小了，父亲对抽抽搭搭的他们说，他们会被人吞掉的，人人都跟着附和父亲的说法。“我不怕被吃掉，”比利呜咽道。他们哭哭啼啼，拽着母亲的外衣不放。母亲只好答应给他们每人带回点儿好东西来——引擎模型或者玩具兵。她把他们留给在屋里帮忙的姑娘莫丽，莫丽闷闷不乐地站在窗口，看着我们大家，那怨恨的目光能让牛奶变馊。

我身穿透明的白纱连衣裙，天蓝色的胸结松了，耷拉在胸前，头发编成小辫子，系上白色的大蝴蝶结。火车上，父母竟然与别的肉商还有他们的妻子聊了一路值不值得费力用无痛宰杀的方法代替大斧子。我只好坐在农场的帮工艾米丽和格雷海姆之间，这两个家伙始终在傻笑，隔着我的脑袋调情。

艾米丽在我们那里做屋外帮工有两个月了。她有个心地善良的养母，住在肯特，喜欢把春天的花朵贴成图画。她的父亲和两个叔叔住在伦敦，平时总是喝得醉醺醺的，很少醒来，连仗都没顾上去打。格雷海姆在棚屋给父亲打下手，烧火煮猪食，需要时把猪肉馅饼送到糕饼店去。他常常跑来跑去，照父亲的吩咐做各种杂事，只是不够麻利。父亲管格雷海姆叫吉姆。他第一天来时，告诉父亲他叫格雷海姆，父亲上下打量着他说：“我可不想费劲儿记住这么时髦的名字——我叫你吉姆。”于是有人叫他吉姆，有人叫他格雷海姆——他学会答应两种称呼。不过就我

所知，格雷海姆的惟一志向，就是摸一把艾米丽的胸脯。

成千上万的人涌进博览会的几个大门，走过花园和池塘，或者漫无目的地四处溜达，聊天。小孩子们被拽着走得快一点儿。女人们东指西指，老人们只想找个地方歇歇脚。“这里！不对，这里……这边更好。”好一个袖珍帝国。工程宫，工业宫，一座座的建筑物，里面装着属于我们英国人的所有国家。有些建筑宏伟得像城堡，有些房顶尖尖的，看起来滑稽可笑。有一座，我敢肯定顶上扣了半个洋葱头。实际上，整个世界都在那里供人参观。

“真让人觉得自豪，”格雷海姆对父亲说。

父亲听了，上下打量了他的伙计一分钟，说：“听听，说什么呢？”

我们应该看些什么呢？人们讨论了老半天——整个世界都在面前，而我们只有一天的时间。对缅甸五花八门的树林，或者马来亚的大猎物，母亲不感兴趣。对牙买加的咖啡，她说：“等等再说吧。”对巴巴多斯的蔗糖，她说：“哦，不。”格林纳达的巧克力，是“有什么用？”沙捞越，“看在上帝的分上，那在哪里呀？”在加拿大，有一个黄油做的威尔士王子，真人一般大小。我得使劲儿挤到前面，才能看个清楚。我把脸贴近玻璃，母亲过来，一把把我拽了回去。“你牵着艾米丽的手，”她对我说，“我可不想把你丢了。”然后，她开始当着众人抱怨起艾米丽来。人群挤着，越过母亲和她满脸通红的屋外帮工向前张望，每个人都在嘟哝：“真是黄油吗？黄油？不会吧。”母亲告诉艾米丽，带她来就是为了照顾我，她要是把我丢了，她可要倒霉了，而且是倒大霉。于是，艾米丽像矿工身上的煤烟似的贴到了我身上。而艾米丽走到哪里，格雷海姆就跟到哪里。

澳大利亚散发着苹果的味道。熟透了的、绿色的脆苹果。那味道是那么浓，那么甜，我的牙齿开始感到刺痛。“大家都来

尝尝，”父亲说，他去排队买了一小纸袋苹果。母亲把她那一份留到以后再吃，我吃了我的一份，把核给了艾米丽。这时格雷海姆告诉我们大家，他准备移居澳大利亚。“澳大利亚——就你？你这傻小子，”父亲大笑。

他们曾向我允诺，在新西兰，我能看到剪羊毛，但我们到了那里，只看见已被剪得光秃秃的牲口在围栏里走来走去，旁边堆着一堆羊毛。香港散发着下水道的味道。印度则到处都是裹着长长的、奇奇怪怪鲜艳织料的女人。这些女人的脑门儿中央都有个红点。谁也说不上这些红点的用场。“过去问问她们，”艾米丽对我说。但母亲不让，万一那红点表示她们病了怎么办，万一她们传染呢。

在锡兰，茶叶的味道令母亲直咽口水，说：“我真想喝杯茶，坐一会儿。我的脚啊！”父亲听到，开始埋怨说他还没看见饼干机或卷烟机。我哭起来，因为我想看到更多的国家。艾米丽说我是个磨人的小太太，母亲告诉她当心自己的嘴巴。父亲于是吩咐格雷海姆——他不得不重复两遍，保证他听懂了——过一会儿在瓦斯展览厅的休息室与他和母亲汇合。这之后，我父母去了别处，寻找现代机械和冷冻设备，我、艾米丽，当然还有痴情的格雷海姆独自继续周游世界。

我们在非洲迷路了。我们随意溜达，循着巧克力糖浆的甜味儿。艾米丽跟在格雷海姆身后，只是不时看看我，叫道：“来——快一点儿！”我想喝一杯人人都在呷着的可可，但艾米丽拽着我的一根辫子，让我跟上。后来我们发现到了非洲的一个村庄，格雷海姆四下看看，挠挠头，告诉艾米丽他想上厕所。

我们站在一片热带森林里。周围全是泥砌的小屋和尖木棍搭起的房顶。有一个屋子，屋里的土地上坐着个女人，皮肤黑得像我学校课桌上墨水瓶里的墨水。仿佛一个影子活了起来。她盘腿坐着，双手在织机上织出有图案的色彩鲜艳的花布。“咱们

这儿现在都用机器干这些活儿了，”格雷海姆说，艾米丽捅了捅他，让他安静点儿。“她听不懂我的话，”格雷海姆解释道。“他们还没开化呢，只懂得鼓点儿。”那女人继续织布，梭子在布丝中间穿来穿去，仿佛没听见任何人说话。

“你看到厕所吗？”格雷海姆问她，但她也听不懂这话。

“我想走了，”我说，因为这里没什么有趣的东西可看。但就在这时，那里忽然冒出来一个人。一个非洲人。一个像是用化了的巧克力雕出来的黑人。我靠到艾米丽身上，但她把我推开。他就在我身边，近到我能看到他呼吸。一个像猴子一样的人，汗味儿发出樟脑的味道。比你用煤烟涂过的脸还要黑。他前额上细密的汗珠像珍珠一样闪闪发光，嘴唇不是本来应该的粉色，而是棕色的，鼓鼓地噉出来，好似自行车的轮胎。扁平的鼻子上有两个火车隧道般大小的鼻孔。而他正低头看着我。

“你想过去亲亲他吗？”格雷海姆说，捅了我一下，调笑着把我往前推了推。我离那个黑人更近了。

艾米丽格格笑道：“去啊，奎妮，亲亲他，亲亲他。”

那人依然低头看着我。我能感到血涌到脸上，涨成紫红，而他在微笑，露出一排完美无瑕、白得炫目的牙齿。他的嘴里面是粉红色的，脸愈来愈靠近我的脸。他能把我整个吞下去，这个庞大的黑鬼。但他却用清晰的英语说：“也许我们还是握握手吧？”

格雷海姆脸上的笑容顿时消失。而我，却握住了一个非洲人的手。那手很热，有点儿汗，与其他人的手没什么两样。我握着他的手上下摇了几秒钟。他俯首对我说：“幸会。”然后，他松开我的手，闪到一边，给我们让出路来。艾米丽还在格格傻笑，看了看格雷海姆，翻着眼睛。她拖着我的手臂，把我拽走了，而格雷海姆又在那里咕哝说他要上厕所。那非洲人一定是听懂了，因为他用手指指说：“那边树旁有洗手间，我想你能在那里找到你要的。”